

致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由：張慧晶議員、周偉雄議員

向葵青區議會大會提交以下議題：

有關2016年立法會選舉投票日遺失選民名冊事件

早前選舉事務處回應傳媒查詢時，承認在2016年立法會選舉投票日，於葵青區偉景選區選舉票站，沒有按規定在投票後把票站選民名冊(以紅筆劃線顯示有投票)交回事務處。

事件至今將近3年，但選舉事務處不單沒有即時檢查點算，更在傳媒查詢後，仍不打算開誠布公指出是哪個票站/選區遺失有關選民名冊。

因此，葵青區議會要求選舉事務處派員出席區議會大會就以下問題作出交代：

1. 解釋有關遺失選民名冊的始末及責任誰屬；
2. 交代是次事件沒有報警的原因，至今的補救措施及調查進度；
3. 承諾防止日後再發生同類情況及提出實行措施；
4. 解釋「遺失名冊但沒有造成資料外泄」的理據，並研判對今年區議會及明年立法會選舉會否構成不公平待遇；
5. 確認葵青區其他票站是否完全沒有資料遺失事件。